证券代码:000503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公告编号:2019-37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声明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新健康	股票代码	0005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海虹控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琴	刘雯雯
办公地址	海口市文华路18号君华海逸酒店703室	海口市文华路18号君华海逸酒店703室
传真	0898-68510496	0898-68510496
电话	010-57825201	010-57825201
电子信箱	IR@CRHMS.CN	IR@CRHMS.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为“健康中国”国家战略保驾护航为己任,以实现“让人人享有公平、公正的健康保障服务”为愿景,以构建“中国健康保障服务新体系”为企业使命,以创新科技为手段,提供“一个数据资源中心、一个协同应用平台、N个拓展应用服务”为架构的“1+1+N”健康医疗保障服务大数据平台,打造专业从事于“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医疗质量安全服务、药械监管服务”的中国健康医疗大数据服务公司。

一、健康医疗大数据平台基础建设

健康医疗大数据平台基础建设包括数据资源中心和协同应用平台建设,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汇聚各级医保局、卫健委、药监局及其他相关委办局和其他互联网来源的健康数据,建立统一数据标准,形成标准数据库等各类数据库,并以此为基础建设协同应用平台,实现卫生行政管理部门、定点医疗机构与定点药店之间的应用协同和数据互联互通。最终为各管理部门提供高协同、信息化、智能化产品及大数据应用。大力推进与各地方政府合作的平台化建设,从根本上解决过去单点业务的不贯通、不融合、不联动的顽症,并提供“三医联动”综合性控费解决方案。

二、拓展应用服务

(一)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

(1)智能审核服务(含第三方支付评审服务)

智能审核服务是国新健康的基础和核心优势业务,目前覆盖率和技术能力在国内位居前列。智能审核是指以完全自有知识产权的“四库二十四系统”和“高速智能审核引擎”为核心智力、核心技术,以实现控制医保基金不合理支出为目的,为医保部门的结算单据审核提供第三方专业服务。国新健康拥有业内最具专业性、高速的智能审核引擎,代替了传统人工审核,实现对医疗费用目动、快速、标准、规范的逐单审核,审核对象主要包括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医保医师和参保人员。

医保智能审核服务在控制医疗不合理费用、维护医保基金安全、引导患者就医行为和规范医生诊疗行为方面都发挥了巨大作用。

(2)诊间审核服务

诊间审核服务是将智能审核服务从事后审核向前延伸至医护人员的工作站,在诊间进行事前提示和实时审核。在医保费用发生前根据参保人员既往就医情况、医保支付政策和相关审核规则等因素,对医生进行事前提醒,减少因医护人员不完全了解相关的医保政策而造成的“非本意违规”,进而减少医保基金违规支出。

(3)DRGs基金结算(医保端)服务

为服务于各地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国新健康依托DRGs在国际上的应用实践,结合本土实际,自主研发了DRGs疾病分组器,创新应用PPS点数法,在DRGs分组的基础上,以信息化与数据服务为抓手,通过大数据测算制定出每一个组别的付费标准,并以此标准对定点医疗机构进行预先支付,实现“总额预付(PPS)、年底结算,结余留用,超支自负(或共担)”,在全国最先尝试医保基金分配从数量付费向质量付费的支付方式改革。

(4)医院DRGs服务

DRGs作为标准化的管理工具,既可应用于医保基金支付,也能用于医院绩效管理。医院DRGs应用是医保基金管理和控费的有力抓手,是医院绩效考核分析的精准管理工具。医院DRGs将临床诊疗标准、药耗等资源使用、医疗质量及费用控制有机地结合起来,完美地实现了业财结合这一现代化医院管理新需求。医院DRGs系统全方位支持管理者、医务工作者从医院、科室、病区、医师、病组等多视角了解医疗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率,逐层分析业务问题及其根本原因,以支撑医院在计划管理、人事管理、医疗管理和经济运行管理及信息管理等方面优化决策。

(5)医保支付标准服务

国新健康服务于医药流通领域近20年,在全国各地招标采购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的药品、耗材价格数据,凭借核心技术优势,每年结合国家、省级药品招标目录,对各品规资料进行采集、处理、加工,经过大数据计算分析,并根据当地医保基金的支付能力,为当地医保支付标准(非标目录、国招标目录外的药品医保支付标准)的制定提供技术支持。

(6)药品福利管理服务(PBM)

国新健康结合我国国情,构建优势目录及自有知识产权的处方集,根据所在地实际情况,充分发挥国新健康在医院、医保、医药流通企业、商保之间的专业服务能力,开展基于医保受托支付的采购服务及基于慢病等人群的处方外配服务。处方外配是指通过国新健康搭建的处方共享平台,参保人在定点医疗机构就医后,持医师开具的处方在定点零售药店购药,或由医药商业机构为患者配送上门的服务。

(7)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

公司的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依托于自身用户层资源、网络及健康大数据,为商业保险的产品设计、运营管理、客户服务、社保-商保合作项目等提供对应的产品及解决方案,提升被保险人的服务体验。

(二)医疗质量安全服务

(1)医疗服务质量监管服务

医疗服务质量监管服务概括为“一个平台、两个体系、三个层级”:一个平台为全省医疗服务智能监管平台;两个体系指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的医疗服务监管系统、定点医疗机构的智能监控系统;三个层级指“省—市—县”三个层级逐步开展建设。最终实现有效的实医生的不合理医疗服务行为,有效评价全省各医院、各专业科室、临床医生的服务质量,辅助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及定点医疗机构管理部门科学决策,促进全省医疗服务质量的提升。

(2)慢病管理服务

为减轻患者及医保基金支付压力,国新健康搭建的慢病管理平台,以基本医疗保险为主导,以门诊慢性病和门诊特殊病人群为服务群体,突出慢病管理优势,对签约用户提供体检、就医、用药、随访全方位全程健康管理服务。

(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云服务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云服务平台是以国家卫健委“46312”区域卫生信息化为基础,以“互联网+人社2020年行政部门”为指导,为统筹区内的居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以及政府监管机构实现区域健康保障的信息化综合云服务平台。平台包括: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服务平台、卫健和医保等行政管理机构的协同和监管平台,居民客户端APP应用。

(三)药械监管服务

公司依托在药械监管行业独特的信息化服务能力,构建从政府、企业到消费者的智能化保障体系;该体系采用数据多元异构数据融合及在线数据分析技术促进各方的数据融合,构建监管网络,为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提供高效监管的数据服务。

(2)药械追溯

公司通过国家认证的技术手段进行多方数据匹配,形成统一监管码,建立了权威、可信、公开、透明、安全、共享、开放的药械追溯体系,为药械的责任追究、问题药械召回和执法打假等提供方便、全面、便捷的信息支撑。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95,480,022.29	183,993,714.97	-48.11%	216,833,34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759,869.23	16,674,851.14	-1,226.01%	28,021,18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3,693,515.19	-242,811,086.35		-98,805,47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81,185.84	-241,511,540.58		22,942,530.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89	0.0186	-1,226.01%	0.03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89	0.0186	-1,226.01%	0.03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3%	1.17%	-15.50%	2.02%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	1,280,351,320.20	1,448,558,143.15	-11.61%	1,492,269,91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3,191,509.69	1,405,060,190.52	-13.66%	1,421,998,579.0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159,802.31	10,193,514.06	24,271,089.64	48,855,61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635,703.57	-29,637,714.65	-24,999,438.60	-74,487,01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845,831.89	-35,835,331.00	-29,204,669.51	-61,807,69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52,760.50	77,617,651.21	-28,837,966.79	-9,308,119.7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本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7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7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22%	235,702,593	0	质押	42,141,900	
					冻结	39,381,040	
葛卫东	境内自然人	1.08%	9,712,621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6%	9,552,218	0			
德清庆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9,111,094	0			
刘荣赠	境内自然人	0.89%	8,001,895	0			
芜湖市金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6,197,814	0			
陈彩萍	境内自然人	0.68%	6,109,300	0			
黄百询	境内自然人	0.36%	3,275,362	0			
李晓飞	境内自然人	0.35%	3,183,007	0			
万华天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3,110,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35,701,593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00股,实际合计持有235,702,593股;

刘荣赠通过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8,001,895股;

陈彩萍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80,000股外,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029,300股,实际合计持有6,109,300股;

黄百询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6,200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239,162股,实际合计持有3,275,362股;

李晓飞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183,007股;

万华天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110,7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权益明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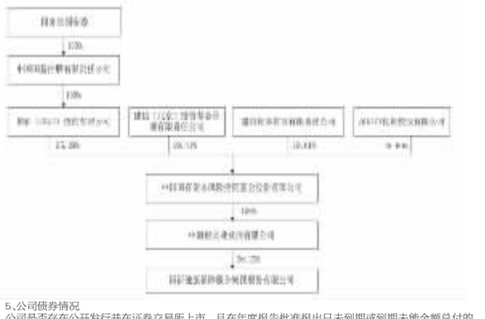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在公司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公司紧紧围绕“健康中国”国家战略和国家医改“三医联动”的政策部署,强化内部管理,进一步规范治理结构,持续推进创新战略发展实施,加大人才引进力度,积极应对各种挑战,并推出了一系列改革措施,破解公司发展难题,巩固现有优势,提升综合竞争实力。

2018年,公司高效整合资源优势,对现有业务进行了细分和调整,坚持以“一体三面”的健康保障服务新体系为基本框架的业务发展战略,持续完善产业链结构,行业地位得到稳步提升。公司深入研究支付方式改革要点及政策指向,从医保支付内涵、支付方式、支付标准等维度完善医保基金的精细化管理,积极布局医保端及医院端DRGs业务,投资纳内公司DRGs点数法基金结算业务落地佛山市、衢州市及台州市,实现合同收入2632.8万元。截止目前,DRGs基金结算服务已在佛山、衢州、台州、柳州等13个地市以及广西全自治区落地实施;诊间审核业务已在约240家医院实施;食药安全保障服务平台已覆盖23个省。公司业务覆盖医保统筹区为155个。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专业经验并结合各地实际,打造了以“一个数据资源中心、一个协同应用平台、N个拓展应用服务”为架构的“1+1+N”高协同、信息化、智能化健康保障服务大数据平台,以实现健康大数据的互联互通。其中的拓展应用服务包囊括了面向医保基金管理机构的耗材招采及监管、药械监管、医保基金盈亏预测分析平台,面向医院的医联体资源共享、医疗机构绩效考评,面向药企的医保支付标准服务,面向C端的慢病管理等产品,帮助公司实现将服务对象从G端延伸至医院、药企等B端及C端用户,打造全生命周期的健康保障服务产品,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2018年7月21日,公司与镇江市人民政府签订《健康服务保障平台建设战略合作协议》,“1+1+N”模式正式落地。

商保业务方面,公司在保险直销、保险快销、处方外配、慢病管理等方面持续发力。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开展多层次、深层次和全方位的合作。处方外流及慢病管理方面,公司凭着丰富的行业经验,提供全流程的慢病运营管理服务。公司与温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深入合作,共同推进温州市门诊慢性病药品第二方配送试点工作,让“智慧云药房”成功落地,助力温州市政府打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慢病管理与医保协作的机制的创新试点。以上业务模式均在稳步推进中。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取得了快速发展,收费模式加速落地,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8,089,744.35元,同比增长48.36%,药械监管服务业务营收53,243,787.41元,同比增长14.72%。由于公司在研发及业务拓展方面持续投入,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7,759,869.23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226.01%。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医保基金综合管理服务业务	38,089,744.35	-135,458,330.46	-220.57%	48.36%	-373.51%	-65.59%
药械监管服务业务	53,243,787.41	3,292,964.59	44.80%	14.72%	198.76%	18.5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营业收入同比下降48.11%,主要系去年同期数据含广东海虹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海南海海虹医药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两公司药品及医疗器械耗材代理服务收入。

2.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报告期为-1,88亿元,去年同期为1667万元,主要系2017年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股权出售收益较大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执行企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563,025.98元	2,805,967.43元	应收账款:2,805,967.43元
2.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并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收款	15,541,709.59元	235,648,445.03元	应收利息:5,917,212.91元 其他应收款:229,731,232.12元
3.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	固定资产	33,068,644.53元	39,155,992.99元	固定资产:39,155,992.99元
4.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14,410.67元	2,016,316.80元	应付账款:2,016,316.80元
5.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付款	6,397,925.20元	14,255,888.88元	应付股利:1,964,778.12元 其他应付款:12,291,110.76元
6.管理费用列报调整	管理费用	120,196,616.88元	148,726,856.47元	管理费用:166,960,759.71元
7.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研发费用	865,258.30元	18,233,903.24元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2户,其中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新疆海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销
山西益海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销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19-39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暨2018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暨2018年度会议于2019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董事长贾岩燕先生召集并主持,于2019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8年度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2018年度报告摘要》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37)。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董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

《董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刊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19-41)。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8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为-187,759,869.2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3,693,515.19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09,279,051.56元。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6,034,842.67元,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07,065,268.38元,可供母公司股东分配资本公积金余额为22,327,982.16元。由于公司处于业务转型期,报告期内存在重大现金支出,未来存在重大投资计划。为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就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认为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报告全文可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六、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第九届和第十届六位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全文刊登在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七、关于提议2019年度董事会基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九条至第一百三十二条相关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专项基金,主要用以发放董事、监事的津贴及列支相关费用,定位区别于股东层面,以三个层级指向“省—市—县”三个层级逐步开展建设。最终实现有效的实医生的不合理医疗服务行为,有效评价全省各医院、各专业科室、临床医生的服务质量,辅助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及定点医疗机构管理部门科学决策,促进全省医疗服务质量的提升。

八、关于公司2019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刊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九、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刊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以及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同时,拟确定其审计服务报酬共计人民币140万元,其中,90万元作为对公司2019年度报告的审计服务报酬,50万元为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报酬。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42)。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调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体现管理层对公司的价值,实现“责、权、利”的统一,充分激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潜力,为公司的追赶大价值,同时参考行业及地区的收入水平,拟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算标准,拟调整后的税前薪酬总额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长领取80万薪酬90万元/年,其他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独立董事津贴维持不变,为12万元/年;

职工代表监事补办程年度薪酬60万元/年,其他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总裁年度薪酬162万元/年,副总裁刘英杰年度薪酬162万元/年,财务负责人年度薪酬90万元/年,董事会秘书年度薪酬60万元/年。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公司2019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2019年一季度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2019年一季度报告正文》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38)。

十三、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9年6月6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十四、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公司运营实际,公司对2018年末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16,360,000.00元。本次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2018年度利润总额16,360,000.00元。

2018年度,公司注销新疆海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山西益海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其账面部分其他应收款年限较长,无法收回,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公司相关财务制度,公司将部分其他应收款项予以核销,金额为225,711.47元。上述核销资产在以前年度合计计提减值准备193,511.47元,资产核销减少公司2018年度利润总额32,200.00元。

董事会认为:此次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部分资产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44)。

十五、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文件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45)。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19-40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暨2018年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赵观甫先生召集并主持,于2019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并以三票同意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37)。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监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

《监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刊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19-41)。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8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为-187,759,869.2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3,693,515.19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09,279,051.56元。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6,034,842.67元,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07,065,268.38元,可供母公司股东分配资本公积金余额为22,327,982.16元。由于公司处于业务转型期,报告期内存在重大现金支出,未来存在重大投资计划。为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保证了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2018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异议。

报告全文可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六、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审核后,认为公司已严格履行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制定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有效控制了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及时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相关信息,2018年度未发生内幕交易,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七、《公司2019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一季度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2019年一季度报告正文》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38)。

八、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公司运营实际,公司对2018年末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16,360,000.00元。本次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2018年度利润总额16,360,000.00元。

2018年度,公司注销新疆海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山西益海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其账面部分其他应收款年限较长,无法收回,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公司相关财务制度,公司将部分其他应收款项予以核销,金额为225,711.47元。上述核销资产在以前年度合计计提减值准备193,511.47元,资产核销减少公司2018年度利润总额32,200.00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计提资产减值,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44)。

九、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文件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45)。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19-41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大信审计事务所审计,认为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后期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5,480,022.29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7,759,869.23元,每股收益-0.2089元,截止2018年12 月31 日,公司总资产为1,280,351,320.20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213,191,509.69元。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幅度(%)	2016年
营业总收入	95,480,022.29	183,993,714.97	-48.11%	216,833,347.58
营业利润	-182,611,320.04	6,836,064.96	-2771.30%	24,797,794.81
利润总额	-182,498,069.05	8,240,647.89	-2314.61%	29,343,43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759,869.23	16,674,851.14	-1226.01%	28,021,18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3,693,515.19	-242,811,086.35		-98,805,47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81,185.84	-241,511,540.58		22,942,530.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89	0.0186	-1226.01%	0.03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89	0.0186	-1226.01%	0.03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44	-0.2701	24.32%	-0.1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3%	1.17%	-15.50%	2.02%

二、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回顾

1.资产负债结构情况

2018年末,公司总资产1,280,351,320.20元,总负债62,734,647.05元,股东权益合计1,217,616,673.15元。资产负债变动及结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项目	2018年末		2017年末		同比增减	占总资产比例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71,541,273.46	52.45%	634,540,910.06	43.81%	5.83%	8.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962,564.43	5.31%	72,152,333.40	4.98%	-5.81%	0.33%
其他应收款	9,624,496.68	0.75%	229,731,232.12	15.86%	-95.81%	-15.11%
流动资产合计	768,714,301.38	60.04%	953,161,594.68	65.80%	-19.35%	-5.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799,317.93	4.36%